

# 安徽省教育学会 特殊教育专业委员会文件

## 关于开展安徽省特教教师师德演讲比赛的补充通知

各片、各有关特教学校：

根据安徽省教育学会特殊教育专业委员会《关于开展安徽省特教教师师德演讲比赛的通知》皖特专委会〔2018〕6号文件精神，经研究决定开展安徽省特教教师师德演讲比赛决赛。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### 一、参赛对象：

各片区推荐上报的 25 名参赛教师（具体名单见附件一）

### 二、承办单位：

巢湖市特殊教育学校

### 三、比赛时间与地点：

2018 年 8 月 20 日-21 日。

报到时间：8 月 20 日 14:00-17:00。

（18:00 召开参赛教师会）

报到地点：巢湖市银都假日酒店（银屏西路 168 号）。

联系人：夏经理 13956627979

### 四、比赛规则及评分细则（见附件二）

### 五、比赛办法：

1. 演讲顺序按抽签顺序决定。

2. 演讲题目自拟，时间 5-8 分钟，不足或超时，每 10 秒扣总分 1 分。

3. 演讲得分按去掉一个最高分，去掉一个最低分，取平均数。并按得分由高到低遴选出一等奖6名、二等奖9名、三等奖10名。

#### 六、比赛费用：

本次比赛不收取费用，各参赛队人员住宿费、交通费等费用自理，按财政部门相关规定回单位报销。

#### 七、有关要求：

1. 演讲采用站立式脱稿，语言精炼，普通话标准，表达流利，着装仪态自然大方。

2. 演讲稿务必原创，严禁网络下载摘抄，一经发现，取消参赛资格。

3. 推荐教师未能参加比赛的，视为自动放弃。

4. 各评委请于2018年8月20日16:00前入住巢湖市银都假日酒店，16:30召开评委会。

活动联系人及电话：邓大柱（秘书处） 18955193619

张炎松（巢湖特教） 15156526070

安徽省教育学会特殊教育专业委员会

2018年7月26日



附件一：师德演讲比赛参赛选手名单

附件二：师德演讲比赛规则及评分细则

## 附件一：师德演讲比赛参赛选手名单

姓名	性别	单 位	备 注
张 晨	女	安庆市特殊教育学校	
姚琪琪	女	泾县特殊教育学校	
张婉君	女	马鞍山市特殊教育学校	
张 焱	女	芜湖市培智学校	
沃先桃	女	铜陵市特殊教育学校	
汪兰英	女	黄山市特殊教育学校	
姜梦娇	女	马鞍山市特殊教育学校	
彭 俊	女	广德县特殊教育学校	
刘小云	女	肥东县特殊教育学校	
周新斌	男	滁州市特教中专学校	
王 妍	女	巢湖市特殊教育学校	
郑景阳	女	巢湖市特殊教育学校	
曹天真	女	合肥特殊教育中心	
崔倩倩	女	合肥特殊教育中心	
毕美娟	女	六安市特殊教育中心	
钱 晨	女	全椒县特殊教育学校	
王 倩	女	淮北市特殊教育学校	
黄倩倩	女	淮北市特殊教育学校	
曹星星	女	蒙城县特殊教育学校	
王 娟	女	蒙城县特殊教育学校	
宋玲玲	女	蚌埠市特殊教育学校	
牛桂芹	女	临泉县特殊教育学校	
卜金萍	女	阜阳市特殊教育学校	
刘苏云	女	蚌埠市特殊教育学校	
于 磊	男	泗县特殊教育学校	

## 附件二：师德演讲比赛规则及评分细则

### 一、比赛规则

1. 演讲时间 5-8 分钟。
2. 抽签定序、依次演讲、现场亮分。

### 二、评分细则（满分 100 分）

评价项目	评价要点
演讲内容 (35分)	1、思想内容能紧紧围绕主题，观点正确、鲜明，见解独到，内容充实具体。（15分）
	2、材料真实典型、新颖生动、事迹感人，反映客观事实，具有教育意义，体现时代精神(10分)
	3、讲稿结构严谨、文体合理、引人入胜（5分）
	4、文字简练流畅，具有较强的思想性（5分）
语言表达 (35分)	1、演讲者语言规范，吐字清晰，声音洪亮圆润。（10分）
	2、演讲表达准确、流畅、自然。（10分）
	3、语言技巧处理得当，语速恰当，语气、语调、音量、节奏张弛符合思想感情的起伏变化，能熟练表达所演讲的内容。（15分）
形象风度 (15分)	演讲者精神饱满，能较好地运用姿态、动作、手势、表情，表达对演讲稿的理解。
综合印象 (5分)	演讲者着装朴素端庄大方，举止自然得体，富有艺术感染力。
效果 (10分)	演讲具有较强的感染力、吸引力，能较好地与听众感情融合在一起，营造良好的演讲效果。